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Yongda Automobiles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669)

### 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資料，預期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合併淨利潤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將錄得不少於110%的增長。

上述本公司股東應佔合併淨利潤之較二零二零年同期預期增長乃主要歸因於(i)新車銷量大幅提升，毛利率有所改善；(ii)售後服務收入較快增長；(iii)二手車業務快速發展。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制及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該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有待最終確定及作出必要的調整(如

有)。務請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有關的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下旬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德安

中國，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五名執行董事，即張德安先生、蔡英傑先生、王志高先生、徐悅先生及陳映女士；(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力群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德貞女士、呂巍先生及牟斌瑞先生組成。